

证券代码：838227

证券简称：美登科技

公告编号：2025-119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拱墅区丰潭路 380 号城西银泰城 E 座 9 楼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线上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4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邹宇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美登科技：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20）、《美登科技：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1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美登科技：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1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披露的《美登科技：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及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期限和利率，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